

##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日上午9: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9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人数7人，其中董事林洁，独立董事任海峙、施继元、赵新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屠勇军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改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；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改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获得通过。

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同意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获得通过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